

100-003
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
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
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
<https://ecorp.ctbcbank.com/cts/index.jsp>
 客服語音專線：(02)6636-5566 (股票代號：6278)

220

中債證為境內外處理債務之目的，在法令規定、相關事實或法律關係存續之期間，為直接或間接（例如透過實際）蒐集與債務相關之您的個人資料，將以電子或/或電子等數位處理、利用及/或國際傳輸，例如為電子公務機關或協助處理債務之第三人。您得要求查詢、閱覽、製給複本、補充或更正、停止蒐集、處理、利用及/或國際傳輸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，但中債證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服務，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而不依您的請求為之。

(限向郵局窗口交寄)



國內
郵資已付

台北郵局許可證
台北字第1333號

國內郵簡
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，應按信函交付郵資

A400220

股東 台啓

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
 ※ 本 次 股 東 常 會 ※
 ※ 恕 不 發 放 紀 念 品 ※
 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

COVID-19(新冠肺炎)疫情期間
 1.請股東多加利用「股東e票通」(www.stockvote.com.tw)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。
 2.股東欲出席股東會現場，請自備口罩並全程佩戴口罩，且配合量測體溫。倘股東未佩戴口罩或經連續量測二次體溫有發燒達額溫攝氏37.5度或耳溫攝氏38度者，禁止股東進入股東會會場。
 3.本公司如因疫情影響，而須變更股東會開會地點，屆時將另行公告。

開 會 通 知 書

- 茲訂於民國111年6月17日上午9時整假桃園市桃園區延平路147號1F(桃園市婦女館一樓102會議室)舉行本公司111年股東常會，會議召集事由：(一)報告事項：1.110年度營業狀況報告。2.審計委員會查核本公司110年度決算表冊報告。3.11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。(二)承認事項：1.110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。2.110年度盈餘分派案。(三)討論事項：1.修訂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」案。2.修訂「公司章程」案。(四)選舉事項：選舉第14屆董事案。(五)其他議案：解除新任董事競業限制案。(六)臨時動議。
- 本公司盈餘分派案，業經董事會擬訂，其主要內容如下：(一)現金股利：每股配發新台幣6元，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，授權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及發放日。(二)嗣後如因流通在外股份數量有所增減，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，授權董事長變更相關事宜。
- 1.本次股東會董事應選人數：董事10人(含獨立董事3人)。
 2.採提名制之候選人名單：【董事：伍開雲、林文慶、沈顯和、王嘉真、伍允中、林文章、蕭雪鳳】、【獨立董事：胡首強、張美瑗、陳夢萍】。
 3.各候選人之學經歷等相關資料之查詢網址為：【<https://mops.twse.com.tw>】。
- 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說明其主要內容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，查詢網址為：【<https://mops.twse.com.tw>】。
- 檢奉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一份，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時，請於「出席通知書」上簽名或蓋章後（無須寄回），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；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，請於「委託書」上簽名或蓋章，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，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。
- 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，本公司將於111年5月17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，投資人如欲查詢，可直接鍵入(<https://free.sfi.org.tw>)至「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」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。
- 本次股東會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，行使期間為：自民國111年5月18日起至民國111年6月14日止，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「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」【<https://www.stockvote.com.tw>】，依相關說明操作之。
- 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「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」。
- 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。

此 致
貴股東

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



第1聯

第2聯

第3聯：親至股東如親自出席會場請於此聯簽章後

111 出席通知書

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本公司111年6月17日舉行之股東常會，請 察照。

此 致

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股東：
戶號：
股東：
戶名：

親自出席簽章處

本簽到卡未加蓋中國信託登記章者無效，股東請勿於此欄蓋章。

中國信託蓋章處

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

111 出席簽到卡

時間：111年6月17日上午9時整
 地點：桃園市桃園區延平路147號1F
 (桃園市婦女館一樓102會議室)

股東戶號：
持有股數：

請貼郵票

市縣 區鄉鎮 里村 路街 段巷弄 號之 (樓) 寄件人

220

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代理部 收

第1聯

100-003

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(中國信託重慶大樓)



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

戶名	統一編號 (身分證字號)	戶號	220
說明事項	原登記匯款帳號	台表科	
印鑑	同意依原登記帳號匯款者請勿寄回		
	銀行名稱	銀行代號	銀行存款帳號(分行別、科目、帳號、檢查號碼)
	郵局	存簿(冊)	700 局號
			帳號

※貴股東如新增或變更匯款帳號時，請於右列「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」內填妥本人存款帳號並加蓋印鑑後，於股東常會前寄回。

第2聯

委託書填表須知

- 委託書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定辦理。
-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，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。委託人應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，並應於委託書背面填明委託事項及授權範圍。
-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，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。委託人應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，並應於委託書背面填明委託事項及授權範圍。
-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，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。委託人應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，並應於委託書背面填明委託事項及授權範圍。
-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，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。委託人應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，並應於委託書背面填明委託事項及授權範圍。
-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，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。委託人應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，並應於委託書背面填明委託事項及授權範圍。

委託書		委託人(股東)	編號	220 台表科
一、茲委託 君(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，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)為本股東代理人，出席本公司111年6月17日舉行之股東常會，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一)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。(全權委託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二)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，下列議案未勾選者，視為對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。 1.110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： (1)承認(2)反對(3)棄權 2.110年度盈餘分派案： (1)承認(2)反對(3)棄權 3.修訂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」案： (1)贊成(2)反對(3)棄權 4.修訂「公司章程」案： (1)贊成(2)反對(3)棄權 5.選舉第14屆董事案。 6.解除新任董事就業限制案： (1)贊成(2)反對(3)棄權 7.臨時動議。 二、本股東未於前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，視為全權委託，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，不得接受全權委託，代理人應依前項(二)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。 三、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。 四、請將出席證(或出席簽到卡)寄交代理人收執，如因故改期開會，本委託書仍屬有效(限此一會期)。此致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		股東戶號 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	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	台表科 台表科 台表科 台表科

第3聯

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：